

北京高信达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高信达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03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现就本次股票发行方案中股份认购事宜制定如下认购方法：

一、在册股东股份优先认购安排

（一）在册股东的认定

在册股东指截至股权登记日 2017 年 03 月 10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现有股东均已签署承诺放弃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同时承诺在本次发行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股份认购完成期间不进行股份转让。

(三) 在册股东缴款安排

与新增投资者缴款安排一致。

二、本次认购的流程

(一) 认购价格及数量

本次拟发行股票不超过 5,162,800 股 (含), 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3.57 元, 募集资金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59,196 元 (含)。

(二) 认购对象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的范围为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 (试行)》等相关规定的诸暨市步森投资有限公司、合众启明 (深圳) 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李童欣、谭汇师共计 4 名投资者。公司已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发行对象及其认购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认购股份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诸暨市步森投资有限公司	1,478,900	20,068,673.00	现金
2	合众启明(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473,000	19,988,610.00	现金
3	李童欣	1,473,900	20,000,823.00	现金
4	谭汇师	737,000	10,001,090.00	现金
合计		5,162,800	70,059,196.00	

(三) 缴款的时间安排

缴款起始日: 2017 年 3 月 17 日 (含当日)

缴款截止日: 2017 年 3 月 24 日 (含当日)

(四) 缴款及确认

认购资金必须以股份认购人为汇款人，认购人将认购资金存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指定账户，并将付款凭证扫描后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 xiangcl@hwttnet.com 邮箱或将复印件传真至公司（传真号：010-88577606），同时电话确认。

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股份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汇款用途需填写“投资款”。

2017年3月24日前（含当日），公司确认新增认购资金到账无误，通过邮件、短信或电话方式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五）其他相关事项

对于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将视为认购人放弃认购：

1、认购人通过其他书面方式声明放弃认购；

2、认购人未在2017年3月24日（含当日）前通过银行汇款到公司指定账户。

三、缴款账户

账户名称：北京高信达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银行账号：10277000000831381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向春玲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工大厦B座15层

联系电话：010-88575566

传 真：010-88577606

邮箱：xiangcl@hwttnet.com

五、公司将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相关手续后对股票发行结果予以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高信达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15日